

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函

地址：978004 花蓮縣瑞穗鄉鶴岡村
17鄰興鶴路二段168號

聯絡人：謝文新

聯絡電話：03-8875306 分機：652

傳真：03-8875358

電子郵件：elv1414-elv@ta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觀谷管字第11503000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為聘任本處115-116年度通用旅遊設計小組諮詢委員，請
惠予推薦委員代表名單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為召開115年度通用旅遊設計小組會議業務需求，辦理聘任諮詢委員事宜，請惠予提供具無障礙旅遊、通用設計、無障礙環境規劃或相關研究與實務經驗之委員，並請於115年2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函復本處。
- 二、檢附本處「通用旅遊設計小組設置要點」及「委員建議名單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

副本：115/02/02
14:59:41

